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20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2 月 27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 重要提示	
§ 2	基金简介	5
2 2 2	.1 基金基本情况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 4 4 4 4	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14
5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色明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	.1 资产负债表	
§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 7 7 7	.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40 40
§	3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3.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	0 重大事件揭示	42
	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42 43 43 43
§	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2 备查文件目录	46
	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u></u>						
基金名称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47	0087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2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92, 826, 916. 74 份					
额总额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十成县 <u></u> 基纳佳 A	士式县 <u></u> 差纯佳 €				
金简称	大成景泰纯债 A 大成景泰纯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000747					
易代码	008747 00874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73, 700, 708. 45 份	19, 126, 208. 29 份				
基金的份额总额	73, 700, 708. 43 份	19, 120, 200. 29 M				

2.2 基金产品说明

7. 7 安亚/ HI M 7/1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		
	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		
	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		
	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 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自 拉曼	姓名	赵冰	罗菲菲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58560666	
贝贝八	电子邮箱	office@dcfund.com.cn	tgbfxjdzx@cmbc.com.cn	
客户服务电	已话	4008885558	95568	
传真		0755-83199588	010-58560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商银行大厦 32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商银行大厦 32 层		
邮政编码		51804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吴庆斌	高迎欣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址	www. dcfund. com. 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分 III	七 战其众祭理方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注册登记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大厦 32 层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6月30				
D. 1. 1	E	日)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 115, 721. 90	1, 921, 272. 80			
本期利润	1, 765, 946. 14	2, 260, 607. 3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9	0. 019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 38%	1. 9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 38%	1. 2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 013, 566. 63	236, 435. 4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 0138	0. 012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 714, 275. 08	19, 362, 643. 6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138	1. 012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	9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8%	1. 24%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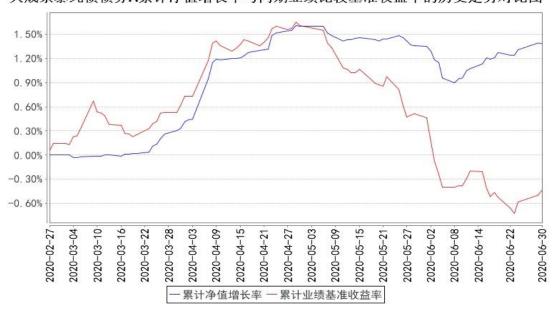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 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 长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1-3	2-4
过去一个月	0.02%	0. 07%	-0.94%	0. 12%	0. 96%	-0. 05%
过去三个月	1.05%	0. 09%	-1.04%	0. 12%	2. 09%	-0. 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1.38%	0. 07%	-0. 43%	0. 11%	1.81%	-0.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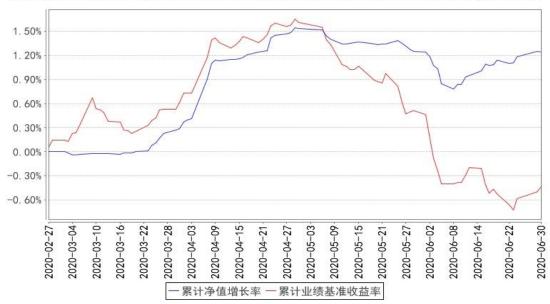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 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 长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①-③	2-4
过去一个月	-0.01%	0.07%	-0.94%	0. 12%	0. 93%	-0. 05%
过去三个月	0. 95%	0. 09%	-1.04%	0. 12%	1. 99%	-0. 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1.24%	0. 07%	-0. 43%	0. 11%	1. 67%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2月27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 2、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三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5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主要业务是公募基金的募集、销售和管理,还具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基本养老保险投资管理、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保险保障基金投资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QDII业务资格。

经过二十年的稳健发展,公司形成了强大稳固的综合实力。公司旗下基金产品齐全、风格多样,构建了涵盖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指数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的完备产品线。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管理公募基金产品数量共 103 只。

4. 1.	. 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助理		证券从	说明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汪伟	本基金基	2020年2	_	7年	金融学硕士。曾担任广州证券资产管理部

	A 17	I	I	I	
	金经理	月 27 日			债券投资经理、金鹰基金集中交易部交易
					主管、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投资
					经理、金鹰基金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
					于固定收益总部。2019 年 9 月 12 日起任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
					景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15 日起任大成中债 1-3 年国开行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
					2月27日起任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2月28日起任
					大成景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2020年6月19日起任大成景悦中短
					· 信息
					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经济学硕士。2008 年至 2012 年任景顺长
					城产品开发部产品经理。2012 年至 2014
					年任华夏基金机构债券投资部研究员。
					2014年5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担任固定收益总部信用策略及宏观利率
					研究员、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大成景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监
					助理。2018年3月12日起任大成策略回
					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积极成长
	本基金基	2020年2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
孙丹	金经理	月 27 日	_	12年	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
	亚江江)121 日			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
					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
					理助理。2020年7月6日起任大成价值增
					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多策略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一带一路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
					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盛世精选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国企
					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
					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产业升级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健康产
	1	l	<u> </u>	<u> </u>	

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正向回报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国家安 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 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 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 理。2017年5月8日起任大成景尚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5 月8日至2019年10月31日任大成景荣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大成景荣保本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2017年 5月31日起任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6月2 日至2018年11月19日任大成景禄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 6月2日至2018年12月8日任大成景源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6月2日至2019年6月15日任大 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6月6日至2019年9月29日任大 成惠明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2018年3月14日至2018年11 月 30 日任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14日至 2018年11月30日任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任大成景裕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 14 日起任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 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7月 3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3 日任大成景丰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0 年2月27日起任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3月5日起任 大成恒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年3月31日起任大成民稳增长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26 日起任大成景瑞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

注: 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但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1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组合流动性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情形;主动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1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组合流动性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年上半年,国内债市经历了先牛陡再熊平的剧烈反转行情。

1 月新冠疫情的出现严重压制了市场的风险偏好,债券收益率在春节后跳空低开,并在超宽 松的货币政策支撑下,直奔前一轮收益底部。2-3 月尽管随着国内疫情的逐步稳定,收益率也逐 步企稳筑底,但随着海外疫情的扩散并失控,经济前景的担忧再度提振债市。

4月初央行时隔12年下调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至0.35%旨在通过压低超额准备金利率水平,

倒逼银行加速贷款投放信用扩张,以维持疫情期间实体经济的现金流需要。但债券市场的乐观情绪,却将市场回购利率下限的预期也牵引至新的超额准备金利率水平,进而对整条收益率曲线重新定价,导致一季度末原本已较为陡峭化的收益率曲线进一步向极致演绎(逼近 2009 年的历史极致水平),债券市场牛陡行情加速,中短端品种受益显著。

5月以后债市开启剧烈调整。本轮调整分两段,第一段是进入5月后供需关系的逆转触发,5月地方专项债发行提速,一级市场发行压力陡增,叠加实体经济逐步企稳的迹象逐步显现,导致中长端品种首先开始领跌,熊陡调整特征明显。第二段是5月中旬后流动性预期翻转,央行公开市场100亿逆回购但未降息,市场解读为进一步宽松空间有限,实体直达融资工具的创设又进一步加深了市场的这种认知,同时5月流动性也明显向常态化回归,于是市场在流动性预期翻转下开启了一轮比较剧烈的熊平调整,中短端加速上行,一二级负反馈频现。截至6月末最大调整幅度长端利率50bp,中短端调整100bp,之所以如此剧烈,政策基调的扭转是决定因素(从危机应对模式向常态化回归),预期的回摆则加剧了这一调整的节奏。此前普遍预期宽松持续,甚至短端利率要往超额准备金利率水平逼近,当现实的流动性收敛时,预期翻转造成市场的恐慌和超调。直至年中时点,市场方逐步企稳。

景泰纯债从成立建仓开始,整个组合久期严格控制在1年以内,且未使用杠杆,组合资产全部集中在中高评级中短久期信用债,以票息收益为主。同时积极使用国债期货,对部分仓位进行了对冲,套保效果以及产品回撤控制均较为理想,最大回撤0.70%。并于半年末逐步将资产向短久期证金债和交易所回购切换。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3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3%;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2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仍为本轮债市的熊市调整仍未结束,尤其是三季度的压力不容低估。尽管疫情阶段性仍有点状出现反复的可能,但疫情对经济的拖累逐步消褪才是主线矛盾。一方面政策发力仍在继续,复工复产后的经济修复也在推进中,点状爆发的疫情可能会影响经济修复的节奏,但随着对疫情认知程度的加深和应对措施的完善,疫情尾部乃至二次疫情较难改变经济修复的方向。同时在上半年,停工停产间接造成了实体经济经历了一次自发的供给侧改革(以企业和经营户的倒闭退出来实现),那么在后续复苏的进程中,我们不宜低估政策动力弱化后资本开支的接棒

助力,这也意味着复苏的进程可能会比预期的更长,否则供给端的缺位又易对价格形成扰动。总的来说,下半年复苏进程也许会一波三折,但方向不改,节奏也会较为平缓,同时供给压力至少在三季度仍待继续释放,这意味着债市的调整,尤其是中长端的利率水平仍有缓慢上行空间,只是难再现 5-6 月的快速下跌。整个调整过程,应该是震荡并伴随中枢上移。货币政策向常态化回归但并非收紧,故而中短端在快速调整后接近到位,也许在 7-8 月财税上交造成流动性收紧后仍有调整,但空间相对有限。总的来看,下半年债市仍有熊陡的调整空间。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数量与指数投资部、大类资产配置部、交易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五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数量与指数投资部、大类资产配置部、风险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交易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流动性状况,协助反馈其市场交易信息;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人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投资组合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无。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 4. 7. 1	1, 050, 905. 86
结算备付金		2, 317, 308. 22
存出保证金		206, 850. 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 7. 2	59, 963, 000. 00
其中: 股票投资		_
基金投资		_
债券投资		59, 963, 000. 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 4. 7. 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 7. 4	31, 100, 000. 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应收利息	6. 4. 7. 5	436, 889. 25
应收股利		_
应收申购款		62, 223. 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_
其他资产	6. 4. 7. 6	_
资产总计		95, 137, 177. 90
A 体和	四	本期末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2020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_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_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_
应付证券清算款		_
应付赎回款		908, 892. 73
应付管理人报酬		64, 177. 77
应付托管费		18, 336. 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7, 477. 32
应付交易费用	6. 4. 7. 7	10, 404. 39
应交税费		10, 407. 25
应付利息		_
应付利润		_
递延所得税负债		_
其他负债	6. 4. 7. 8	40, 563. 18
负债合计		1, 060, 259. 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 4. 7. 9	92, 826, 916. 74
未分配利润	6. 4. 7. 10	1, 250, 002. 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 076, 918. 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 137, 177. 90

注: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92,826,916.74 份,其中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总额为 73,700,708.45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38 元。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总额为 19,126,208.29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24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十四・八八八中九
e	W// F	本期
项 目	附注号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一、收入		5, 032, 731. 69
1. 利息收入		2, 304, 435. 72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6. 4. 7. 11	333, 491. 37
债券利息收入		1, 656, 846. 8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_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14, 097. 5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_
其他利息收入		_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 622, 324. 76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2	_
基金投资收益	_	_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3	2, 422, 818. 7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 4. 7. 13. 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 4. 7. 14	_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5	199, 506. 00
股利收益	6. 4. 7. 16	_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C 4 7 17	10 441 10
填列)	6. 4. 7. 17	-10, 441. 1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18	116, 412. 39
减:二、费用		1, 006, 178. 17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572, 716. 29
2. 托管费	6. 4. 10. 2. 2	163, 633. 26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154, 880. 52
4. 交易费用	6. 4. 7. 19	12, 598. 22
5. 利息支出		51, 895. 87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1, 895. 87
6. 税金及附加		4, 764. 83
7. 其他费用	6. 4. 7. 20	45, 689. 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 026, 553. 52
减: 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 026, 553. 5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電口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 权益(基金净值)	384, 238, 702. 64	_	384, 238, 702. 64
二、本期经营活 动产生的基金净 值变动数(本期 利润)	-1	4, 026, 553. 52	4, 026, 553. 52
三、本期基金份 额交易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291, 411, 785. 90	−2, 776, 551. 49	-294, 188, 337. 39
其中: 1. 基金申 购款	23, 487, 504. 08	275, 065. 41	23, 762, 569. 49
2. 基金赎回款	-314, 899, 289. 98	-3, 051, 616. 90	-317, 950, 906. 88
四、本期向基金 份额持有人分配 利润产生的基金 净值变动(净值 减少以"-"号填 列)	_	_	_
五、期末所有者 权益(基金净值)	92, 826, 916. 74	1, 250, 002. 03	94, 076, 918. 7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谭晓冈 周立新 刘亚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781号文"关于核准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0469430_H03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20年2月2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

本基金募集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扣除认购费后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84,182,167.28 元,折合 384,182,167.28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56,535,36 元,折合 56,535,36 份基金份额。其中A 类基金已收到的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扣除认购费后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44,374,330.68 元,折合 144,374,330.68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30,717.96 元,折合 30,717.96 份基金份额。C 类基金已收到的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39,807,836.60 元,折合239,807,836.60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39,807,836.60 元,折合25,817.40 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384,238,702.64 元,折合384,238,702.6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两类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公告。A 类份额收取申购、赎回费; C 类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 30 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债券部分)、资产支持证券、现金、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债券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

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2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0 年 2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均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初始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 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 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持有该类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

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 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 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和衍生工具等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对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投资品种,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例外情况外,应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形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 (2)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 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 25%以上的,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 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应由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 计提;
-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 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应由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 逐日计提;
- (4)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应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入账;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6)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8)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计算,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 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 现金分红;
-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4)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仅在中国大陆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单一业务,因此,无需披露分部报告。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事项。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 4. 5. 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

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

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伍日	本期末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 050, 905. 86
定期存款	-
其中: 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 050, 905. 8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_	_	-	
贵金属投资-金交					
所黄金合约		_	_	_	
佳	交易所市场	-	_	-	
债券	银行间市场	59, 958, 500. 00	59, 963, 000. 00	4, 500. 00	
分	合计	59, 958, 500. 00	59, 963, 000. 00	4, 500. 00	
资产支持证券		_	_	-	
基金		_	_	-	
其他		_	_	-	
合计		59, 958, 500. 00	59, 963, 000. 00	4, 500. 0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单位: 人民币元

				十四・八八円元	
	本期末				
-F II	2020年6月30日				
项目	合同/名义	公允价值		友许	
	金额	资产	负债	─ 备注	
利率衍生 工具	-10, 012, 558. 82	_			
其中: 国债 期货投资	-10, 012, 558. 82	_			
货币衍生 工具	_	_			
权益衍生 工具	_	_			
其他衍生 工具	_	_			
合计	-10, 012, 558. 82	-			

注: 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其他衍生工具为商品期货投资,净额为 0。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准备金已包括所持商品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则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商品期货投资与相关的期货暂收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为 0。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 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31, 100, 000. 00	_		
银行间市场	_	_		
合计	31, 100, 000. 00	_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 人民币元

	中世: 八八市九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87. 82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 163. 98
应收债券利息	429, 499. 85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6, 134. 80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2. 80
合计	436, 889. 25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0, 404. 39
合计	10, 404. 39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_
应付赎回费	3, 245. 68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37, 317. 50
合计	40, 563. 18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44, 405, 048. 64	144, 405, 048. 64		
本期申购	20, 625, 590. 78	20, 625, 590. 7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1, 329, 930. 97	-91, 329, 930. 9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_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_	-		
本期申购	_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_	-		
本期末	73, 700, 708. 45	73, 700, 708. 45		
·	·	·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大阪 ないこの 阪力 ○		
	本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项目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39, 833, 654. 00	239, 833, 654. 00
本期申购	2, 861, 913. 30	2, 861, 913. 3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23, 569, 359. 01	-223, 569, 359. 0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_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_	-
本期申购	_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_	-
本期末	19, 126, 208. 29	19, 126, 208. 2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级别调整出份额(如有)。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大月	₹ 就景泰纯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			
日	_		_
本期利润	2, 115, 721. 90	-349, 775. 76	1, 765, 946. 14
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变	-1, 016, 982. 25	264, 602. 74	-752, 379. 51
动数			
其中:基金申	320, 181. 39	-76, 569. 81	243, 611. 58
购款	520, 101. 55	70, 303. 01	243, 011. 00
基金赎	-1, 337, 163. 64	341, 172. 55	-995, 991. 09
回款	1, 551, 105. 04	511, 112. 55	333, 331. 03
本期已分配利	_		
润			
本期末	1, 098, 739. 65	-85, 173. 02	1, 013, 566. 63
	大成	₹景泰纯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			
日			
本期利润	1, 921, 272. 80	339, 334. 58	2, 260, 607. 38
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变	-1, 662, 877. 77	-361, 294. 21	-2, 024, 171. 98
动数			
其中:基金申	26, 909. 24	4, 544. 59	31, 453. 83
购款	20, 303. 21	1, 011. 03	01, 100. 00
基金赎	-1, 689, 787. 01	-365, 838. 80	-2,055,625.81
回款	1, 000, 101. 01	300, 000. 00	2, 000, 020. 01
本期已分配利		_	_
润			
本期末	258, 395. 03	-21, 959. 63	236, 435. 40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29, 255. 0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_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91, 041. 66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 161. 79
其他	32. 86
合计	333, 491. 37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无。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671, 609, 130. 93
减: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60, 620, 705. 44
减: 应收利息总额	8, 565, 606. 73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 422, 818. 76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项目	本期收益金额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199, 506. 00

6.4.7.15 股利收益

无。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名称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500. 00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4, 500. 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14, 941. 18
权证投资	_

期货	-14, 941. 18
3. 其他	_
减: 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合计	-10, 441. 18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15, 981. 99
基金转换费收入	430. 40
合计	116, 412. 39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では、日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 723. 22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0, 875. 00
合计	12, 598. 22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
	6月30日
审计费用	28, 317. 50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7, 971. 68
账户维护费	9, 000. 00
其他	400.00
合计	45, 689. 18

6.4.7.20 分部报告

无。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行")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番日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72, 716. 29

其中: 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3, 099. 6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6) 日	本期	
项目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63, 633. 26	

注: 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十世・八八八中九	
	本期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C	合计	
大成基金	_	19, 809. 35	19, 809. 35	
民生银行	_	111, 282. 00	111, 282. 00	
合计	-	131, 091. 35	131, 091. 3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在通常情况下,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财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本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2 月 27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ı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9, 750, 965. 67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9, 750, 965. 67	_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1. 2800%	

注: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1 120 / 100 / 100	
	本期		
	2020年2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		
关联方名称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	1, 050, 905. 86	229, 255. 06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 6.4.12 期末(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力争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由高层监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专业监控(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部门互控、岗位自控构

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整体运营风险进行监督,监督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在管理层层面设立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定期会议讨论涉及投资风险的重大议题,形成正式决议提交投委会;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履行合规控制职责,通过定期、不定期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对重大风险点以专项稽核的方式确保公司内控制度、流程得到贯彻执行。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量化评估分析职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 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 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 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 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

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未超过15%。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内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1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 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 050, 905. 86	-	-	-	1, 050, 905. 86

结算备付金	2, 317, 308. 22	-	_	_	2, 317, 308. 22
存出保证金	6, 300. 62	-	_	200, 550. 00	206, 850. 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 783, 000. 00	20, 180, 000. 00	_	_	59, 963, 000. 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 100, 000. 00	-	_	_	31, 100, 000. 00
应收利息	_	-	_	436, 889. 25	436, 889. 25
应收申购款	_	-	_	62, 223. 95	62, 223. 95
资产总计	74, 257, 514. 70	20, 180, 000. 00	=	699, 663. 20	95, 137, 177. 9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_	-	=	908, 892. 73	908, 892. 73
应付管理人报酬	_	-	=	64, 177. 77	64, 177. 77
应付托管费	_	-	=	18, 336. 49	18, 336. 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_	-	=	7, 477. 32	7, 477. 32
应付交易费用	_	-	=	10, 404. 39	10, 404. 39
应交税费	_	-	=	10, 407. 25	10, 407. 25
其他负债	_	-	=	40, 563. 18	40, 563. 18
负债总计	_	-	=	1, 060, 259. 13	1, 060, 259. 13
利率敏感度缺口	74, 257, 514. 70	20, 180, 000. 00	_	-360, 595. 93	94, 076, 918. 7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分析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52, 800. 00	
77 10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53, 600. 00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 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 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 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_	_
	其中: 股票	_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59, 963, 000. 00	63. 03
	其中:债券	59, 963, 000. 00	63. 03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 100, 000. 00	32. 69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_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 368, 214. 08	3. 54
8	其他各项资产	705, 963. 82	0.74
9	合计	95, 137, 177. 90	100.00

-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无。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_
2	央行票据	l	_
3	金融债券	59, 963, 000. 00	63. 74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59, 963, 000. 00	63.74
4	企业债券	l	_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	_
6	中期票据	_	_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_
8	同业存单	_	_
9	其他		_
10	合计	59, 963, 000. 00	63. 7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1	200211	20 国开 11	300, 000	29, 769, 000. 00	31. 64
2	190202	19 国开 02	200, 000	20, 180, 000. 00	21. 45
3	200201	20 国开 01	100, 000	10, 014, 000. 00	10.6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债券投资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 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风险指标说明			
T2009	T2009	-10	-10, 027, 500. 00	-14, 941. 18	_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 (元)							
国债期货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99, 506. 00			
国债期货	投资本期公允	2价值变动(元)		-14, 941. 18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5月债市调整行情开启,我们在压降了现券仓位久期后,也择机使用国债期货进行对冲操作。 5月操作稍显谨慎,对冲效果并不显著。6月利用十年期主力合约加大对冲力度和频率,期货部位成为组合主要收益贡献来源,部分对冲了产品净值的损失。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06, 850. 6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436, 889. 25
5	应收申购款	62, 223. 95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705, 963. 82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结构				
n er m H.	持有人	户均持有的	机构投资	者	个人投资者		
份额级别	户数 (户)	基金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大成景泰纯 债 A	501	147, 107. 20	19, 750, 965. 67	26. 80	53, 949, 742. 78	73. 20	
大成景泰纯 债 C	497	38, 483. 32	_	_	19, 126, 208. 29	100.00	
合计	998	93, 012. 94	19, 750, 965. 67	21. 28	73, 075, 951. 07	78. 72	

注: 1、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	大成景泰纯债 A	10, 003. 15	0. 0136
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 C	0.00	0.0000
	合计	10, 003. 15	0. 0108

注:上述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大成景泰纯债 A	0~10

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 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	大成景泰纯债 A	0
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景泰纯债 C	0
	合计	0

§9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A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2月27日)基金份额总额	144, 405, 048. 64	239, 833, 654. 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 购份额	20, 625, 590. 78	2, 861, 913. 3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赎回份额	91, 329, 930. 97	223, 569, 359. 0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_	_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 700, 708. 45	19, 126, 208. 2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木基金拆分		
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_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 700, 708. 45	19, 126, 208.
_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无。		
i	A PARK NAME OF THE PARK OF THE PARK NAME OF THE PARK O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	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J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二、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力	大人事变动	
无。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技	·····································	
无。		
ł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力	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 总量的比 例	备注
海通证券	1	_	_	_	_	_
兴业证券	1	_	_	_	_	_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 [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1)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2)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的保密性要求;(3)研究实力较强,能提供包括研究报告、路演服务、协助进行上市公司调研等研究服务;(4)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有足够的交易和清算能力,满足各投资组合证券交易需要;(5)能提供投资组合运作、管理所需的其他券商服务;(6)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席位。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所有席位均为本报告期内新增。本报告期内退租交易单元: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券商名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全額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海通证券	124, 146, 574. 20	100.00%	1, 486, 800, 000. 00	100.00%	_	_

州川は工業						
产业业分	_	_	_	_	_	_
/ 1 / 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心里入事件 公告事項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E) COLUMN 17773	
	基金增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6月5日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 , ,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基金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5月22日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基金增加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5月6日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4	关于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金增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4月27日	
	销售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5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泰诚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办理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4月25日	
	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6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3月28日	
	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迟披露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7	旗下公募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3月25日	
	告	本公司网站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南京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8	分公司的公告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3月21日	
	NA SINA L	本公司网站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青岛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9	分公司的公告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2月29日	
	77 4 - 7117 4 1	本公司网站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景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2月28日	
	告	本公司网站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APP 交易 平台汇款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	
11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2月26日	
		本公司网站		
	 关于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12	金增加部分代销机构的公告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2月17日	
		本公司网站		
13	关于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2000 # 2 # 4 # #	
	金增加部分代销机构的公告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2月17日	
1,	<u> </u>	本公司网站	0000 50 0 0 0 0	
14	关于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2020年2月13日	

	金增加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15	春节假期延长期间调整公司公募基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30日
	开放时间等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16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关于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20日
	金增加部分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17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 管协议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17日
		本公司网站	, ,,
18	大成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17日
	售公告 	本公司网站	
_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 管协议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19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17日
		本公司网站	
20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合同及摘要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17日
		本公司网站	
21	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	2020年1月17日
	募说明书	本公司网站	
		1 41 4: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 况		
投资 者类 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 占比 (%)	
机构	1	20200610-20200630	-	19, 750, 965. 67	_	19, 750, 965. 67	21. 28	
个人	1	20200604-20200630	_	30, 004, 400. 00	-	30, 004, 400. 00	32. 32	
	2	20200603-20200608	_	30, 274, 448. 60	30, 274, 448. 60	_	_	
	3	20200602-20200603	_	30, 574, 502. 60	30, 574, 502. 60	_	-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净值 剧烈波动的风险,甚至有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

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景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